**「國產電影片大陸地區行銷活動」試映會第三梯次徵片辦法**

一、目的

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（以下簡稱本局）規劃於2014年台灣及中國大陸各辦理一場國產電影片試映會，整合台灣電影業者資源赴大陸地區宣傳造勢，以增加國產電影片發行映演管道，拓展大陸市場。

 本案即日起將徵求計畫赴大陸上映之影片，規劃製作影片介紹節目與文宣，試映會將邀請大陸映演業、發行業、新媒體及大陸電影院線人員等業者出席。

 由於原定9月底於大陸舉行之試映會因故延期至10月底舉辦，為讓期間陸續完成之佳片能及早進行推廣，爰進行第三梯次徵片，以增加大陸場試映會效益。曾報名或入選第二次徵片之影片毋需報名參與本次徵片。

二、申請人資格

 （一） 申請人以依中華民國法律設立之電影片製作業者或發行業者為限。

 （二） 影片須係2013年07月1日後取得國內准演執照之長片、尚未發行 DVD或售出電視及網路版權，且未在大陸進行商業映演之國產電影片，或尚未製作完成，但預定於2015年6月30日前發行映演之國產電影長片。

三、甄選辦法

 （一）影片經審查符合資格者，由本局邀請電影專業人士組成評選小組甄選出參加試映會之影片。

 （二）經評選小組甄選出之影片，將參加10月份在大陸舉辦之試映會及交流會。

四、甄選時間

 （一）申請報名時間：2014年9月11日起至2014年9月25日止（含當日，

 以郵戳為憑）

 （二）公布入選片單時間：2014年10月1日，公告於影視局官網（http://www.bamid.gov.tw/）及台灣電影網（http://www.taiwancinema.com/）。

五、出席事項及人員配合

 （一）經獲選參與試映會之申請者，須派1-2位電影主創人員出席大陸地區試映會及交流會，無法派員前往者，將喪失參與試映會活動之資格。前往大陸地區參加活動人員之交通食宿由主辦單位負責，實際參加人次將視甄選結果確認，主辦單位保留調整權利。

 （二）活動舉辦時間暫訂10月下旬、地點及行程規劃將另行通知。

六、申請資料需求

 （一）電影長片片名、劇情種類、劇情簡介、製作規格、拍攝地點、預估製作期程，其於申請日期前已開拍者，應於製片企畫中載明拍片進度。

 （二）取得准演執照者請提供全片及8-10分鐘片花，攝製中之長片，請剪輯出5-10分鐘宣傳片。

 （三）電影長片製作團隊介紹（含製片人、導演、編劇、主要演員【主角

 及配角】、藝術與技術人員及其個人過去實績、獲獎紀錄；主要演員

 【主角及配角】、藝術與技術人員未確定者，應註明「未定」。

 （四）提供電影長片劇照5-10張（1MB以上之JPG格式）含製片人、導演、編

 劇、主要演員【主角及配角】、藝術與技術人員等。

 （五）電影長片海報圖檔（AI原始檔格式）

七、影片規格需求

 （一）試映會將映演之片花（提供MOV、MP4檔案輸出，畫素應為

 1920x1080 pixel或更高等級之解析度（H.264），音訊格式應為 16/24 Bit,

 48KHz，格率為29格/秒）。

 （二）入選參與試映會之影片須附中文字幕（繁簡皆可），無附字幕者將喪失試映資格。

 （三）檢附電影長片參與本計畫案之合約書或同意文件正本。

 （四）電影長片著作財產權交易合約或同意文件影本。

報名附件參考：

1.「國產電影片大陸地區行銷活動」徵片報名表

2. 「國產電影片大陸地區行銷活動」授權書

黑劍製作聯絡窗口：

 周庭萱（02）6600-8809分機211，0933-222-956；pingachou@gmail.com

 林婷燕（02）6600-8809分機209，0918-648-188，evelin@gmail.com